

台中東南扶輪社第十三屆(2018-19 年度)全國國中·小學生書法比賽 決賽通知書

敬啟者：

_____國(中)(小) _____同學 決賽編號_____

恭喜你由於書法作品的優異表現，已取得台中東南扶輪社第十三屆(2018-19 年度)全國中小學生書法比賽的決賽資格。在此特別邀請你於：一〇七年十月七日(星期日)下午 13：25，親赴台中市永安國民小學參加決賽，並希望在近日內能夠做好充分準備與良好的生活作息，以利比賽當天有最好的表現。

決賽注意事項：

- 1、除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外，參賽者請自備毛筆、墨、硯、墊布、文鎮等用具。
- 2、紙張規格：國小中年級組—每位參賽者分發四開直式 28 格之比賽用宣紙(67×34 公分)三張。
國小高年級組—每位參賽者分發四開空白宣紙之比賽用宣紙(67×34 公分)三張。
國中組—每位參賽者分發對開空白宣紙(約 135×35 公分)三張。
(僅可自行摺紙，禁止使用其他工具及施打格線。)
- 3、比賽方式：採現場書寫，比賽時間 90 分鐘，題目、落款格式當場公佈。
- 4、決賽日期：一〇七年十月七日(星期日)下午 13：25~13：45 辦理報到，
比賽時間 14：00-15：30。

地點：台中市永安國民小學「永安館」(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 133 號)

參賽須知：

- 1、決賽當天，敬請參賽者攜帶本「決賽通知書」與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兩種(如戶口名簿，有照片之健保卡或護照等)，以利主辦單位確認參賽者身份。
比賽時需將文件攜入場內備查。
- 2、參加決賽者除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用紙外，不得攜帶練習用紙、字帖、九宮格、手機等物品入場。
- 3、參賽者可攜帶印章、印泥於作品完成時鈐印，以增加作品完整性。惟鈐印與否並不影響比賽成績名次之判定。
- 4、參賽者禁用任何工具，書寫內容須與題目相符，不得缺字，不符規定者，將影響比賽成績。
- 5、國中組若因章法需要，而自行斟酌落款文字內容，並不影響成績之評定。
- 6、決賽當日於開賽後 50 分鐘內 (14：50) 辦理報到仍可入場比賽，超過時間者禁止入場。
- 7、未能於決賽當日出席，或於決賽當場、賽後發現代筆、抄襲等違規情事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8、決賽前一日如遇颱風來襲，請逕行參閱「台中市東南扶輪社」網站公告，網址
<http://www.rotarytse.org.tw>

五、評審：

- 1、由本社聘請國內大專院校書法教授或書法名家擔任評審委員，得獎作品均經由初審、決賽評審委員評定之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2、決賽結果定於十月廿二日公布於「台中市東南扶輪社」網站，網址同上。

主辦單位：台中東南扶輪社

合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中縣林賴足女士教育基金會、私立東海大學美術系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系、台中市永安國民小學

聯絡電話：(04) 22241212 傳真：(04) 22248492 聯絡人：謝佳惠

聯絡時段：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2：00-5：00